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4-044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一、公司营业执照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企业登记信息如下：

1、名称：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3、法定代表人：任建华

4、注册资本：玖亿肆仟玖佰零贰万肆仟零伍拾元

5、成立日期：2000年11月7日

6、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临平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25252053F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家用电器制造；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玻璃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研发；家居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木制品制造；日用家电零售；日用电器修理；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日用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燃气器具生产；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制造；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工程管理服务；通用设备修理；家具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门窗制造加工；家居用品制造；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木材加工；会议及展览服务；休闲观光活动；环境保护监测；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消毒器械生产；电热食品加工设备生产；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杭州市临平区临平经济开发区兴中路339号；杭州市临平区临平经济开发区塘宁路9号）

二、备查文件

1、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2%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9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之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6月1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608,82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03%，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5.4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3.90元/股，总成交金额为人民币42,229,390.4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并结合市场情况及公司资金安排，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ST中润 公告编号：2024-034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ST中润，证券代码：000506）股票交易价格于2024年6月6日、2024年6月7日、2024年6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的资金运营、经营管理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产生了一定的影响。目前公司子公司瓦图科拉金矿生产经营暂未受公司账户被冻结的影响。

4.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及《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B10760号）及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B10761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三）项规定、第9.8.1条第（四）项、第（七）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触及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 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暨股票交易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公司因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4-30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向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送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17号）所述，陆克平拥有陆宇、郁琴芬、孙现、郁叙法、周军、张惠丰、徐瑞康、赵龙、许雅、陈建国、王洪明、孙一帆、江苏德源纺织服饰有限公司等账户的控制权，且其与赵红、华樱、倪利锋、何斌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不晚于2014年5月23日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20-22号公告）。

今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陆克平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司法再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原因
王洪明	30,000,000	20.81%	2.91%	否	2024年6月7日	2027年6月6日	无锡市梁溪区人法院	司法再冻结
陈建国	23,000,000	87.97%	2.23%	否	2024年6月7日	2027年6月6日	无锡市梁溪区人法院	司法再冻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司法再冻结及司法标记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累计被冻结、司法再冻结及司法标记股份情况如下：

（1）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郁琴芬	147,381,643	14.32%	28,521,643	19.35%	2.77%
陆克平合计持有	317,664,846	30.85%	28,521,643	8.98%	2.77%

（2）累计被司法再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司法再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洪明	144,138,394	14.00%	93,130,000	64.61%	9.05%
陈建国	26,144,809	2.53%	23,000,000	87.97%	2.23%
陆克平合计持有	317,664,846	30.85%	116,130,000	36.56%	11.28%

（3）累计被司法标记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司法标记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郁琴芬	147,381,643	14.32%	118,860,000	80.65%	11.54%
陆克平合计持有	317,664,846	30.85%	118,860,000	37.42%	11.54%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公司股份被司法再冻结暂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截至本公告日，暂时未对公司持续经营、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4-047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2023年度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所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81.20万份股票期权应由公司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近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81.20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且流程合规。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不存在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股本结构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ST超华 公告编号：2024-052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超华，证券代码：002288）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年6月6日、2024年6月7日、2024年6月11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2. 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7.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以上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301367 证券简称：怡和嘉业 公告编号：2024-040

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投资者联系电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更为便捷的投资者联系沟通渠道，公司对投资者联系电话进行了变更，现将变更后的投资者联系电话公告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投资者联系电话	010-63355096，18911858543	010-63355096，18911239097

上述变更内容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除以上变更外，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电子邮箱、传真电话等信息保持不变，本次投资者联系电话变更后，原联系电话不再作为投资者联系专线，若由此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1198 证券简称：东兴证券 公告编号：2024-026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4年6月11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4东兴证券CP001	债券代码	072410083

发行日	2024年6月7日	起息日	2024年6月11日
兑付日	2025年6月6日	期限	360天
计划发行总额	人民币1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人民币15亿元
发行利率	2.07%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刊登：

1、中国货币网（https://www.chinamoney.com.cn/）；

2、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4-039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年6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上午9:15至2024年6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表决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20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6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启丰	√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伟东	√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伟儿	√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戴湘平	√
2.00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黄伟坤	√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良先	√
2.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立	√
3.00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监事候选人蔡天杰	√
3.02	监事候选人甘桂清	√

（二）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等相关公告。

（三）其他说明

提案1.00、2.00、3.00涉及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选举事项，

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时将分开进行表决，其中，

应选非独立董事人数为4人，应选独立董事人数为3人，应选监事人数为2人。

股东投票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6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7:30

2、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回执（请见“附件二”）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3、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庵头工业区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1）邮政编码：515633

（2）联系传真：0768-6303998联系电话：0768-6972888-8068

（3）会议联系人：李盛意

（4）联系邮箱：stock@xl-tungsten.com

5、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需填写投给各个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启丰	√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伟东	√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伟儿	√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戴湘平	√			
2.00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需填写投给各个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黄伟坤	√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良先	√			
2.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立	√			
3.00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需填写投给各个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1	监事候选人蔡天杰	√			
3.02	监事候选人甘桂清	√			

特别说明：

1、对于《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即提案1.00），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根据累积投票制的原则，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总数全部集中投给任意一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按其意愿分散分配给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但分散投给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之和不得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总数。如有超过的，视为委托人对该议案未作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2、对于《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即提案2.00），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根据累积投票制的原则，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总数全部集中投给任意一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按其意愿分散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但分散投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之和不得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总数。如有超过的，视为委托人对该议案未作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3、对于《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即提案3.00），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根据累积投票制的原则，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总数全部集中投给任意一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按其意愿分散分配给2位监事候选人，但分散投给2位监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之和不得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总数。如有超过的，视为委托人对该议案未作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股东名称：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账户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件二：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 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4年6月21日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842，投票简称：翔鹭投票。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采用等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采用差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6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4年6月27日0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4-041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临近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2024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二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经公司监事会审核，同意提名蔡天杰先生、甘桂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表决，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2日

附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甘桂清，女，198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中南大学应用化学专业，本科学历。2014年7月入职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在质管部参与检测方法的创新及相关质量管理工作，现任公司质管部副经理。

甘桂清女士持有17,000股公司股份（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甘桂清将不再持有此17,000股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甘桂清女士持有17,000股公司股份（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甘桂清将不再持有此17,000股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蔡天杰，男，199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厦门理工学院金属材料工程，本科学历，粉末冶金助理工程师，是公司的技术骨干，2016年7月入职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参与了公司多个技术项目和生产工艺研发工作，现任公司生产二部副经理。

蔡天杰先生持有18,100股公司股份（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蔡天杰将不再持有此18,100股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18-008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4-038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6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全体监事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明钦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任期已临近届满，监事会同意提名蔡天杰、甘桂清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